证券代码：002857 证券简称：三晖电气 公告编号：2023-035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下午 14:30 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5 月 17 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5 月 17 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光路与第十九大街交汇处三晖工业园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聘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以及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未来三年（2023-2025）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公司将对以上议案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 议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 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 席会议的，需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授权委 托书、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传真或信函需在 2023 年 5 月 18 日 16:30 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证券部）。

2、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6:30。

3、登记地点：河南省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光路与第十九大街交汇处三晖工业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 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光路与第十九大街交汇处三晖工业园

联系人：李琳

电话：0371-67391360

传真：0371-67391386

2、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57”，投票简称为“三晖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2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开始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2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则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名称：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2022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聘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以及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未来三年（2023-2025）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857 证券简称：三晖电气 公告编号：2023-026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以邮件、微信和电话方式向全体监事会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2023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在公司（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第五大街 85 号）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会议应参加监事 3 人，实际参加监事 3 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潘云峰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以及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4、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2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2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度公司合并实现营业总收入人民币 19,521.77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1,294.47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3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良好的职业操守和高水平的履职能力，2022 年其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能够为公司提供相应的服务，同意聘请其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考虑到公司经营的情况下，依据公司实际情况所做出的，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和要求，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保障和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监事会同意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9、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023 年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自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满足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增加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1、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详细严格的规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2、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857 证券简称：三晖电气 公告编号：2023-034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202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14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10.2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5,2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28,725,711.36 元（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6,474,288.64 元。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全部到位，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E10096 号《验资报告》。

（二）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158.97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2,695.72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6,416.27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账户明细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76200078801700001673	活期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76200076801600002007	利多多理财
郑州三晖互感器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76200078801700000013	活期
郑州三晖互感器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76200076801400002008	利多多理财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根据《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2017 年 4 月 14 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以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7 年 7 月 4 日，子公司郑州三晖互感器有限公司与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以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18 年 7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专户进行变更；截止 2018 年 7 月 26 日，公司已将存放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8111101013000584776）的全部募集资金变更至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新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76200078801700001673），同时注销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的募集资金专户。

2018 年 8 月 9 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以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及补充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力及义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及补充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力及义务。

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银行开设了银行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相关规定，监管协议得到切实履行。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存放金额（元）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76200078801700001673	活期	467,687.86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76200076801600002007	利多多理财	63,468,185.75
郑州三晖互感器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76200078801700000013	活期	226,814.58
郑州三晖互感器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76200076801400002008	利多多理财	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2018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调整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项目“电能计量自动化管理系统生产平台建设项目”和项目“互感器生产线技术改造及扩产项目”已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除以上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募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顺利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此次募集资金到账之前，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017 年 4 月 18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可置换投资额为人民币 1,440.1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电能计量自动化管理系统生产平台建设项目	16,387.31	780.26
2	互感器生产线技术改造及扩产项目	1,260.12	659.91
合计		17,647.43	1,440.17

2017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同意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1,440.17 万元自筹资金。该议案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经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E10353 号《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截至 2022 年 3 月 24 日，公司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2 年 1 月 12 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协议，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 万元购买了“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3025 期（3 个月网点专属 B 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收益起始日为 2022 年 1 月 12 日，到期日为 2022 年 4 月 12 日。截至 2022 年 4 月 12 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 3,000 万元，取得理财收益 251,250.00 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均已到账，并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资金节余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电能计量自动化管理系统生产平台建设项目”“互感器生产线技术改造及扩产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次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现金管理收益（万元）	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万元）
电能计量自动化管理系统生产平台建设项目	16,387.31	16,387.31	11,422.76	1,416.99	6,393.59
互感器生产线技术改造及扩产项目	4,813.88	1,260.12	1,272.96	35.41	22.68
合计	21,201.19	17,647.43	12,695.72	1,452.40	6,416.27

2、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3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6,462.81 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同时将办理销户手续，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就上述项目与相关各方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64,162,688.19 元，具体明细如下：

金融机构名称	账户名称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款项性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司	76200078801700001673	467,687.86	活期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司	76200076801600002007	63,468,185.75	理财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郑州三晖互感器有限公司	76200078801700000013	226,814.58	活期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郑州三晖互感器有限公司	76200076801400002008	0.00	理财
合计			64,162,688.19	

说明：①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账号 76200076801600002007）系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76200078801700001673）下开设的理财账户；②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账号 76200076801400002008）系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76200078801700000013）下开设的理财账户，可随时取用。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电能计量自动化管理系统生产平台建设项目”和“互感器生产线技术改造及扩产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将上述项目予以结项。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6,462.81 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同时将办理销户手续，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就上述项目与相关各方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647.4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58.9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695.7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承诺投资项目					
1.电能计量自动化管理系统生产平台建设项目	否	16,387.31	16,387.31	903.84	11,422.76
2.互感器生产线技术改造及扩产项目	否	1,260.12	1,260.12	255.13	1,272.96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7,647.43	17,647.43	1,158.97	12,695.72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电能计量自动化管理系统生产平台建设项目”和“互感器生产线技术改造及扩产项目”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于当日向郑州市城乡建设局办理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还未投入运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同意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1,440.17 万元自筹资金。该议案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E10353 号《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截至 2022 年 3 月 24 日，公司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3,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2022 年 1 月 12 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协议，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 万元购买了“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3025 期（3 个月网点专属 B 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收益起始日为 2022 年 1 月 12 日，到期日为 2022 年 4 月 12 日。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公告。截至 2022 年 4 月 12 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 3,000 万元，取得理财收益 251,250.00 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均已到账，并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完成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各个环节成本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地节约了项目建设费用。 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电能计量自动化管理系统生产平台建设项目”和“互感器生产线技术改造及扩产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将上述项目予以结项。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3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6,462.81 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同时将办理销户手续，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就上述项目与相关各方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857 证券简称：三晖电气 公告编号：2023-027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1,745,289.71	19,380,677.49	63.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75,645.68	-3,111,315.56	4.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564,210.40	-3,441,707.18	-3.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504,520.29	28,042,768.71	-198.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7%	-0.61%	0.0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37,327,428.51	656,001,851.49	-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24,347,041.00	527,322,686.68	-0.56%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540.1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58,918.11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70.8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3,864.36	
合计	588,564.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